

慈濟大學國際服務產業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實習成績考查要點

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學程實習委員會核定通過(111.12.19)

- 一、 依據本學程實習辦法規劃，為落實本學程學生實習績效考核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 實習課程內容分為熟悉公司內部的工作內容、個別進行工作、及獨立完成所交付之工作或任務。學生需返校或線上與輔導教師進行會談，負責教師也將進行實體或線上企業訪視以瞭解學生實際的學習情況，並加以評量實習成果。
- 三、 校內外實習成績之評定計三項：
 - (一)實習單位之工作評分佔 60%
 - (二)本學程教師實習視導佔 20%
 - (三)實務實習專案報告及月報表佔 20%
- 四、 校內外實習單位之工作評分項目如下：
 - (一)出勤狀況
 - (二)工作操守
 - (三)工作能力
 - (四)學習狀況
 - (五)工作態度每項各佔 20 分，計 100 分。(評分表如附件)
- 五、 校內外實習視導、月報表、及實務實習專案報告等成績，按平時、期中、期末等方式繳交評閱，由實習負責老師依評閱規定評分。
- 六、 本要點經本學程實習委員會通過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